关于表彰2024-2025学年优秀学生信息员的公示

为进一步加强教学质量监控与信息反馈体系建设，充分发挥学生信息员在沟通教与学、促进教学相长中的桥梁纽带作用，激发广大学生信息员的工作热情和责任感，根据学院三级督导制度要求，经个人总结、分院推荐、教学质量分析与诊断中心组织评审，拟对在2024-2025学年学生信息员工作中表现突出、成绩显著的41名同学予以表彰，授予“优秀学生信息员”荣誉称号。现将拟表彰的优秀学生信息员名单公示如下（排名不分先后）：

序号	姓名	班级	所属分院
1	谢如意	21美教五年制1班	陶瓷艺术学院
2	卢春昊	23雕塑1班	陶瓷艺术学院
3	李思烨	23文修3班	陶瓷艺术学院
4	胡明丽	23书画2班	陶瓷艺术学院
5	邝志建	23美教3班	陶瓷艺术学院
6	蒋静玲	24陶设3班	陶瓷艺术学院
7	王丹	24雕塑2班	陶瓷艺术学院
8	徐奕涵	24文修3班	陶瓷艺术学院
9	熊书崇	24书画5班	陶瓷艺术学院
10	王一帆	24书画6班	陶瓷艺术学院
11	刘清坊	24绘画（本）1班	陶瓷艺术学院
12	胡佳怡	23艺设3班	设计艺术学院
13	廖海涛	24环艺本3班	设计艺术学院

14	丁伟	24 视觉本 3 班	设计艺术学院
15	阮晓冬	23 艺设 5 班	设计艺术学院
16	李根	24 艺设 1 班	设计艺术学院
17	杜雨萱	23 服装 5 班	设计艺术学院
18	王若怡	23 服装 1 班	设计艺术学院
19	潘雨彤	24 视觉 1 班	设计艺术学院
20	洪成成	24 包装 1 班	设计艺术学院
21	尹俊雯	24 影视动画 3 班	数字艺术分院
22	张辉	23 计算机 3 班	数字艺术分院
23	陈小雪	23 计算机 5 班	数字艺术分院
24	吉柯霖	24 动漫制作技术 4 班	数字艺术分院
25	何星缘	24 大数据与会计 1 班	经济管理学院
26	吴伊馨	24 大数据与会计 2 班	经济管理学院
27	刘元通	23 直播电商 4 班	经济管理学院
28	余梦双	23 直播电商 5 班	经济管理学院
29	徐宇宏	23 会计 2 班	经济管理学院
30	操安琪	21 五年制 1 班	经济管理学院
31	汪欣怡	23 幼教 1 班	经济管理学院
32	刘妙	23 幼教 2 班	经济管理学院
33	王筱蝶	23 幼教 4 班	经济管理学院
34	王思祺	23 幼教 5 班	经济管理学院
35	邹宏浩	23 机电 1 班	材料与机械工程学院

36	邱秀鹏	24 无非本科班	材料与机械工程学院
37	丁子怡	24 陶工 5 班	材料与机械工程学院
38	陈子怡	23 无人机班	材料与机械工程学院
39	杨子璇	24 材料工程 2 班	材料与机械工程学院
40	何川平	24 陶工 1 班	材料与机械工程学院
41	徐进	23 机电 4 班	材料与机械工程学院

公示期：2025 年 6 月 4 日 至 2025 年 6 月 9 日（共 3 个工作日）。

公示期间，如对公示对象有异议，请以书面形式并署真实姓名向教学质量分析与诊断中心反映。反映情况要实事求是，客观公正，以便调查核实。

联系人：陈雯老师

联系电话：15079815027

办公地点：行政楼 229 室

教学质量分析与诊断中心

2025 年 6 月 4 日